证券代码:603373　　证券简称:安邦护卫　　公告编号:2026-025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20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转塘街道枫桦路六号之江财富中心E8楼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2,883,89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7.782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谢伟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列席11人;
2、董事会秘书周黎隽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2,851,893	99.9560	32,000	0.0440	0	0.0000

2、议案名称: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2,877,093	99.9906	6,800	0.0094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2,856,193	99.9619	27,700	0.0381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确认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360,964	99.9883	6,800	0.0117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借款总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2,854,593	99.9597	29,200	0.0400	100	0.0003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2,851,893	99.9560	32,000	0.044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2,851,393	99.9554	32,000	0.0439	500	0.0007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案	13,340,064	99.7927	27,700	0.2073	0	0.0000
4	关于确认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3,360,964	99.9491	6,800	0.0509	0	0.0000
6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	13,335,764	99.7606	32,000	0.2394	0	0.0000
7	关于公司2026年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3,335,264	99.7568	32,000	0.2393	500	0.0039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议案 3、4、6、7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2.本次会议议案4关联股东中电海康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3.会议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盈科(杭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孙大勇,杨雪峰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人资格、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中国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0514　　证券简称:渝开发　　公告编号:2026-028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回复及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三次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1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4〕120037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深交所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审核问询问题。

公司按照《审核问询函》的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针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回复,并结合公司2024年8月29日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对募集说明书等相关申请文件涉及的财务数据等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具体内容请查阅2024年8月29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年12月9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与重庆城投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请查阅2024年12月1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基于上述调整后的发行方案及深交所进一步完善和补充意见,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募集说明书等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补充与修订。(具体内容请查阅2024年12月14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6年5月7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三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三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与重庆城投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请查阅2026年5月9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基于上述调整后的发行方案,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募集说明书等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补充与修订,具体内容请查阅2026年5月21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88292　　证券简称:浩瀚深度　　公告编号:2026-032
转债代码:118052　　转债简称:浩瀚转债

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20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北路119号A座二层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1
普通股股东人数	5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72,588,95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72,588,95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5.840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5.840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跃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以及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列席5人。
2、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2,561,788	99.9625	23,166	0.0319	4,000	0.0056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2,535,748	99.9267	46,203	0.0636	7,003	0.0097

3、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1,975,551	99.8338	46,203	0.1442	7,003	0.0220

4、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2,561,788	99.9625	23,166	0.0319	4,000	0.0056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2,539,251	99.9315	45,703	0.0629	4,000	0.0056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0,763,340	99.5081	46,203	0.4271	7,003	0.0648
2	《关于审议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0,763,340	99.5081	46,203	0.4271	7,003	0.0648
3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789,380	99.7488	23,166	0.2141	4,000	0.0371
4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0,766,843	99.5404	45,703	0.4225	4,000	0.0371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的全部议案属于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数量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2、本次股东会的议案2、3、4、5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本次会议听取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裴红娜、侯家垒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3120　　证券简称:肯特催化　　公告编号:2026-028

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20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金二路617号12号楼浙江肯特催化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5,980,93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2.987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项飞勇先生主持会议。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列席8人,因工作原因,董事李晓宇先生、陈征海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2、董事会秘书张志明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管的列席情况。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815,138	99.7487	165,800	0.2513	0	0.0000

2、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815,138	99.7487	164,800	0.2498	1,000	0.0015

3、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815,138	99.7487	165,800	0.2513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810,138	99.7411	169,800	0.2573	1,000	0.0016

5、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815,138	99.7487	164,800	0.2498	1,000	0.0015

6、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815,138	99.7487	165,800	0.2513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315,138	98.9940	164,800	0.9999	1,000	0.0061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315,138	98.8550	165,800	1.145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815,138	99.7487	164,800	0.2498	1,000	0.0015

10、议案名称:《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815,138	99.7487	164,800	0.2498	1,000	0.0015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事项的议案》	8,060,138	97.9249	169,800	2.0629	1,000	0.0121
5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065,138	97.9856	164,800	2.0022	1,000	0.0121
6	《关于制定〈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8,065,138	97.9856	165,800	2.0144	0	0.0000%
7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8,065,138	97.9856	164,800	2.0022	1,000	0.0121%
8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065,138	97.9856	165,800	2.0144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特别决议议案:议案4《关于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事项的议案》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即以同意票代表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3以上审议通过。
2、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7《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议案8《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相关股东项飞勇、张志明、林永平、郭燕平、台州肯特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仙居县蓝天碧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仙居县高山流水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回避表决。
3、本次股东会还听取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华欣楠、顾祺增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3091　　证券简称:众鑫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7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924号),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559,700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77,332,05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不含税)人民币74,800,000.00元,减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31,777,663.53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0,754,383.47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4年9月12日出具了天健验〔2024〕382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专户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确保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以及募投项目的有序实施,公司及项目所属子公司分别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并披露。上述拟签署的《四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情况如下:

发行名称		202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年9月12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状态[注]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溪永昌支行	19620401040011595	使用中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兰溪支行	388385120432	使用中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755952797210018	使用中
来宾众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来宾分行	615888106740	使用中
崇左众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州县支行	20041101040020593	使用中
浙江众鑫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溪永昌支行	19620401040011801	已注销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9550889900017688681	使用中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3307041060000056946	使用中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18950000000393036	使用中(现金管理)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9550889900017688681	使用中(现金管理)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101800002245	使用中(现金管理)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公司	30088100	使用中(现金管理)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账户名称	开户机构	开户账号
浙江众鑫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溪永昌支行	19620401040011801

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暨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因本次吸收合并事项的实施,浙江众鑫智能制造有限公司的法人主体资格将依法注销,因此原本由浙江众鑫智能制造有限公司实施的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将变更为由公司实施。本次吸收合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浙江众鑫智能制造有限公司目前存放于其名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的全部募集资金余额(包括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转存至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全部转出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再使用,公司于近日办理完成浙江众鑫智能制造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浙江众鑫智能制造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溪市支行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签署《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5月21日

证券代码:600196　　证券简称:复星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6-070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方1	名称	复星健康
	本次担保金额	人民币5,000万元
	截至2026年5月20日,包括本次担保在内,本集团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折合人民币约207,165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被担保方2	名称	安徽济民医院
	本次担保金额	人民币2,900万元
	截至2026年5月20日,包括本次担保在内,本集团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人民币2,9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被担保方3	名称	汕头健嘉
	本次担保金额	人民币1,500万元
	截至2026年5月20日,包括本次担保在内,本集团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人民币2,797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	人民币0元
截至2026年5月20日,包括本次担保在内,本集团实际对外担保金额	折合人民币2,121,217万元
对外担保金额占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43.52%
风险提示	本次担保中,部分被担保方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的基本情况
1、2026年5月19日,本公司与渤海银行签订《保证合同一》,约定由本公司为复星健康于2026年5月19日起至2027年5月18日期间与渤海银行所签订的本金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融资主合同项下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自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2026年5月19日,本公司与徽商银行签订《保证合同二》,约定由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复星健康出资举办的安徽济民医院于2026年5月19日至2027年5月19日期间(包含首尾两日)与徽商银行所签订的本金不超过人民币2,900万元的融资主合同项下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每笔债务的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上述第1至2项担保的反担保措施包括:(1)由复星健康之股东盘李琦、恒生实业、林俊杰分别质押其持有的复星健康股权,(2)由复星健康之间接股东宁波砺星、宁波砺坤(均为员工参与激励计划的间接持股平台)分别质押各自持有的宁波砺定的合伙份额,(3)由复星健康质押其他应收款。
3、2026年5月19日,控股子公司汕头健嘉的双方股东(即健嘉康复、欧瑞康复)分别与民生银行签订保证合同。其中,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健嘉康复与民生银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三》,约定将分别为汕头健嘉于2025年2月24日至2030年12月31日期间与民生银行所签订的本金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的融资主合同项下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每笔债务的保证期间为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同日,健嘉康复还与欧瑞康复签订《担保人内部追偿及责任分担协议》,就双方股东对前述股东担保的上限作出约定,即双方将根据对汕头健嘉的持股比例(即51%、49%)承担最终担保责任。
此外,汕头健嘉已抵押其自有设施设备等为前述担保提供反担保。
(二)担保事项已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2024年度股东会已分别审议通过关于本集团续展及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详见本公司2025年3月14日、2025年6月25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本次担保系在上述经股东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无需董事会、股东会另行批准。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经本公司股东会批准,自2024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时(即2025年6月24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会结束时或任何股东会通过决议撤销或更改本议案所述授权之时止,本集团可续展及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3,504,800万元(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其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同时,股东会授权本公司管理层及/或其授权人士在报经批准的上述担保额度内,根据实际经营需要,确定、调整具体担保事项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截至2026年5月20日,该已获批担保额度及其使用情况(包含本次担保在内)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被担保方	已获批的担保额度	已使用的担保额度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4
资产负债率低于70%(不含本数)的控股子公司	3,109,100	708,867.04	2,400,232.96
资产负债率70%以上(含本数)的控股子公司	395,700	87,222.50	308,477.50
合计	3,504,800	796,089.54	2,708,710.46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一)复星健康

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名称	复星健康	
上市公司对其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本公司、宁波砺定、盘李琦、林俊杰、佛山禅西城投、恒生实业、佛山禅高城创投分别持有其85.7951%、5.2224%、3.3335%、2.4800%、2.2331%、0.4893%、0.4466%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	胡航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5665993901	
成立时间	2010年12月28日	
注册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注册资本	人民币582,783.5909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从事健康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从事医疗卫生行业及其相关领域(医疗保健业、医疗教育业)的投资;接受医疗卫生机构委托从事医院管理,提供医院管理咨询(除经纪)。	
主要财务指标(单体口径)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881,144
	负债总额	376,904
	资产净额	504,240
	营业收入	14,393
	净利润	3,990

(二)安徽济民医院

类型	□法人 √其他_民办非企业单位_(请注明)	
名称	安徽济民医院	
上市公司对其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出资情况	复星健康为其单一出资举办方	
法定代表人	韩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234000056066223X3	
成立时间	2014年3月3日	
住所地	安徽省合肥市	
开办资金	人民币1,000万元	
社会组织类型	民办非企业单位	
业务范围	预防保健科,内科,呼吸内科专业,消化内科专业,神经内科专业,心血管内科专业,肾病学专业,内分泌专业,老年病专业,外科,普通外科专业,骨科专业,泌尿外科专业,肿瘤科,急诊医学科,麻醉科,医学检验科,临床体液、血液专业,临床微生物学专业,临床化学检验专业,临床免疫、血清学专业,临床细胞分子遗传学专业,病理科,医学影像科,X线诊断专业,CT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介入放射学专业,放射治疗专业,中西医结合科,妇科。	
主要财务指标(单体口径)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453
	负债总额	21,031
	资产净额	-578
	营业收入	11,902
	净利润	255

(三)汕头健嘉

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名称	汕头健嘉	
上市公司对其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健嘉康复、欧瑞康复分别持有其51%、49%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	张海员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507MADJN31C6L	
成立时间	2024年4月29日	
注册地	广东省汕头市	
注册资本	人民币4,000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医院管理;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紧急救援服务;护理机构服务(不含医疗服务);停车场服务;养老服务;远程健康管理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病人陪护服务;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许可项目:医疗服务;药品零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食品销售;餐饮服务。	
主要财务指标(单体口径)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5年度(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547
	负债总额	6,795
	资产净额	2,753
	营业收入	2,374
	净利润	-848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保证合同一》
1、由本公司为复星健康于2026年5月19日至2027年5月18日期间与渤海银行所签订的本金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融资主合同项下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保证范围:复星健康依约应向渤海银行偿还/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及其他应付费用等。
3、保证期间:自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包括依约到期、展期或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
4、生效:《保证合同一》自2026年5月19日起生效。
(二)《保证合同二》
1、由本公司为安徽济民医院于2026年5月19日至2027年5月19日期间与徽商银行所签订的本金不超过人民币2,900万元的融资主合同项下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保证范围:安徽济民医院依约应向徽商银行偿还/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及其他应付费用等。
3、保证期间:按每笔债务分别计算,即自该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包括依约到期、展期或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
4、生效:《保证合同二》自2026年5月19日起生效。
(三)《保证合同三》
1、由健嘉康复为汕头健嘉与民生银行于2025年2月24日至2030年12月31日期间所签订的本金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的融资主合同项下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保证范围:汕头健嘉依约应向民生银行偿还/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及其他应付费用等。
3、保证期间:自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包括依约到期或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
4、生效:《保证合同三》自2026年5月19日起生效。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系本公司与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担保,担保所涉融资系为满足相关控股子公司实际经营之需要,本次担保的风险相对可控,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系于本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本集团续展及新增担保额度内发生,董事会审议该额度时认为,鉴于该额度项下的担保事项系因本集团经营需要而发生,且被担保方限于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担保风险相对可控,故董事会同意该担保额度事项,并同意提交股东会审议。董事会就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全体董事(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一致同意。
根据本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授权,本次担保无需董事会另行批准。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6年5月20日,包括本次担保在内,本集团实际对外担保金额折合人民币约2,121,217万元,约占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43.52%;均为本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单位之间、控股子公司/单位之间发生的担保。
截至2026年5月20日,本集团无逾期担保事项。
七、释义

被担保方1、复星健康	指	上海复星健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2、安徽济民医院	指	安徽济民肿瘤医院
被担保方3、汕头健嘉	指	汕头健嘉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	指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单位
渤海银行	指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佛山禅西城投	指	佛山市禅城区禅西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佛山禅高城创投	指	佛山市禅高城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恒生实业	指	深圳市恒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徽商银行	指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香樟大道支行
健嘉康复	指	上海健嘉康复科技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指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宁波砺定	指	宁波砺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砺坤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砺坤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砺星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砺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欧瑞康复	指	汕头市欧瑞康复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合同一》	指	2026年5月19日,本公司与渤海银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协议》
《保证合同二》	指	2026年5月19日,本公司与徽商银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合同三》	指	2026年5月19日,健嘉康复与民生银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3089　　证券简称:正裕工业　　公告编号:2026-034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20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玉环市经济开发区正裕路1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8,772,07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3.957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郑念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
2、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8,737,471	99.9767	23,400	0.0157	11,200	0.0076

2、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8,737,471	99.9767	23,400	0.0157	11,200	0.0076

3、议案名称: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8,697,971	99.9501	62,900	0.0422	11,200	0.0077

4、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8,696,371	99.9491	64,500	0.0433	11,200	0.0076

5、议案名称: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705,574	98.3283	68,800	1.4376	11,200	0.2341

6、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8,699,971	99.9515	62,900	0.0422	9,200	0.0063

7、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8,697,776	99.9500	65,095	0.0437	9,200	0.0063

8、议案名称: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8,735,171	99.9751	27,600	0.0185	9,300	0.0064

9、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5,979	80.5733	69,395	17.1526	9,200	2.2741

10、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8,694,571	99.9479	68,300	0.0459	9,200	0.0062

1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8,694,071	99.9475	68,800	0.0462	9,200	0.0063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143,764,79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4,602,7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330,474	81.6844	62,900	15.5472	11,200	2.7684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108,774	59.4802	62,900	34.3952	11,200	6.1246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221,7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711,474	98.4515	62,900	1.3143	11,200	0.2342
4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709,874	98.4181	64,500	1.3478	11,200	0.2341
5	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4,705,574	98.3283	68,800	1.4376	11,200	0.2341
6	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4,713,474	98.4933	62,900	1.3143	9,200	0.1924
7	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4,711,279	98.4475	65,095	1.3602	9,200	0.1923
8	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4,748,674	99.2289	27,600	0.5767	9,300	0.1944
9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4,279	57.0223	69,395	37.9468	9,200	5.0309
1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708,074	98.3805	68,300	1.4272	9,200	0.1923
11	关于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4,707,574	98.3701	68,800	1.4376	9,200	0.1923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审议的第10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会审议的第5项议案,为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的议案,台州豪享控股有限公司、台州至高君合控股有限公司、台州于乐控股有限公司、郑念辉、郑连松、郑连平、陈灵辉为关联股东,其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数量合计为143,986,497 股对该议案已回避表决。
3、本次股东会审议的第9项议案,为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的议案,台州豪享控股有限公司、台州至高君合控股有限公司、台州于乐控股有限公司、郑念辉、郑连松、郑连平、林忠琴为关联股东,其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数量合计为148,367,497股对该议案已回避表决。
4、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获得表决通过,会议听取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以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植德(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赵泽铭、杨若瑜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3089　　证券简称:正裕工业　　公告编号:2026-035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宁波鸿裕工业有限公司	10,000.00万元	0.00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4,00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6.34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日,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宁波鸿裕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鸿裕公司")的所属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订了一份《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以连带保证责任方式为宁波鸿裕公司拟向中国银行申请办理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合同(下称"主合同")的一系列债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本保证责任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10,000.00万元。本次担保目的是为满足宁波鸿裕公司的生产经营资金需要。宁波鸿裕公司未提供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2026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批准。公司及其子公司预计2026年度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70,000.00万元。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授权有效期及批准额度内办理相关业务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授权期限自2025年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以上授权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滚动使用。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3日及2026年5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本次公司对宁波鸿裕公司提供担保属于已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范围,且担保金额在已审议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宁波鸿裕工业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100.00%		
法定代表人	郑元豪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CA828252XX		
成立时间	2023年12月28日		
注册地	宁波市北仑区富春江路668号		
注册资本	13,630.2631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汽车减震器及其它汽车关键零部件的研发和生产;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除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8,833.22	65,859.17
	负债总额	42,317.09	29,325.17
	资产净额	36,516.13	36,534.00
	营业收入	113,288.83	20,632.18
	净利润	7,046.19	86.9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保证人: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分行
(二)主合同
债权人与债务人宁波鸿裕工业有限公司之间至2031年5月11日止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其中约定其属于本合同项下之主合同。
(三)被担保最高债权额
1、本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0,000.00万元。
2、在本合同所确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被确定属于本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则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依据上述两款确定的债权金额之和,即为本合同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四)保证方式:连带保证责任
(五)保证期间:
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在该保证期间内,债权人有权就所涉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或单,一并或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为宁波鸿裕公司提供的担保,能够满足宁波鸿裕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有利于支持宁波鸿裕公司的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整体经营计划和发展战略,并依照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授权开展的合理经营行为。宁波鸿裕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资信状况、财务状况等方面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整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通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可满足下属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求,有利于公司的良性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对被担保的下属公司的经营状况、资信及偿债能力有充分了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4,000.00万元(不含本次),担保总额占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6.34%。其中逾期担保金额为0元。
特此公告。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